

销售合同

定制方（简称甲方）：山东省禾佳食品有限公司

SDDC042024071401

承揽方（简称乙方）：山东大昌纸制品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4/07/14

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按照平等互利原则，就乙方承揽甲方纸制品事宜，签订以下协议：

一、纸制品数量、规格、单价、货款金额：

货物名称/规格		单位 (个/套/ 平方米)	数量	含税单价 (元)	未税金额 (元)	税额 (元)	价税合计 (元)
名称	规格						
纸箱	38*31*12	个	5000	2	8849.56	1150.44	10000.00
合计			5000		8849.56	1150.44	10000.00

备注	1、所有成品10个一捆，实际成品数量与订单有一定误差，结算以实际数量为准。 产品电子版甲方负责提供，乙方负责印制。
	2、甲方定稿后，需要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百分之三十，货到以实际数量结清货款。
	3、订单交期原则上为签订合同日起一月内。
	账户号码：15821801040011783 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冠县清泉支行
	4、纸板要求：以客户传版、定稿为准

1、付款方式：银行转账

2、赔偿问题：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，乙方赔偿甲方损失1%每天。如发货前甲方到期不付清货物的余款，甲方承担乙方所有经济损失。

3、除不可抗力原因所造成的合同终止外，其他原因不可解除合同（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影响生产乙方免责）。

4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双方签字盖章传真件生效，各方各一份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山东省禾佳食品有限公司

乙方：山东大昌纸制品有限公司

甲方代表：

乙方代表：周冠军